

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购房首付款授权承诺书

(购买预售房)

【申请人 1 购房人 购房人配偶 购房人双方父母】

姓名：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公积金账号：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提取金额：_____

【申请人 2 购房人 购房人配偶 购房人双方父母】

姓名：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公积金账号：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提取金额：_____

【申请人 3 购房人 购房人配偶 购房人双方父母】

姓名：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公积金账号：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提取金额：_____

【申请人 4 购房人 购房人配偶 购房人双方父母】

姓名：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公积金账号：_____ 手机号码：_____

提取金额：_____

所购房屋地址（须与网签《商品房买卖合同》一致）：_____

预售资金监控银行： _____

预售资金监管账户名称： _____

预售资金监管账号： _____

现申请委托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上述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合计 _____ 元划转至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

本人同意授权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通过河源市有关部门核查本人房产信息和婚姻信息的真实性，本授权至本人所办理的住房公积金提取事项完结为止。

本人承诺：

一、上述购房行为真实，同意与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约定网签后划转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至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用于支付购房首付款。若《商品房买卖合同》被撤销、解除或确认无效，本人同意并协助将提取的住房公积金全额原路退回；

二、若存在违规提取住房公积金情形，自愿接受公积金中心作出立即取消或终止本次提取行为的决定，将提取的住房公积金全额退回并接受河源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依法采取的失信惩戒、限制提取等措施。

三、本人已知悉并完全理解本承诺书的所有内容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并将全面严格履行本承诺。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